

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5月31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监事，会议于2019年6月5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投票的表决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参与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表决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董瑞旭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6月6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刊登的《龙大肉食：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逐项表决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年6月5日